

110學年度四技二專招生日程表

■ 註冊組 109-12-14



招生管道

序	管道	條件
1	技優保送	技能、技藝或全國性比賽前三名。
2	特殊選才	依各校簡章規定。
3	繁星計畫	各科排名前 30%，學校推薦 15 名。
4	技優甄審	技能、技藝或全國性比賽獲獎，乙級證照。
5	甄選入學	參加統測應屆畢業生。
6	登記分發	參加統測應屆畢業生。
7	獨立招生	依各校簡章規定。

注意事項

- 甄選入學備審資料以電子檔方式傳送，不必列印。
- 甄選入學二階備審資料，必採專題製作成果或專業實習科目實習報告。
- 繁星計畫錄取生，無論放棄與否，不得再參加甄選入學，請謹慎填寫志願。

